

大仁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進修部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

102.06.18 實習就業會議通過
103.06.18 系務會議通過
108.07.23 實習就業會議修訂通過
108.07.23 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10.18 實習就業會議修訂通過
108.10.23 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01.07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05.13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05.25 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06.16 行政會議通過
110.07.28 實習就業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110.07.29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配合幼兒保育系(以下簡稱本系)二技進修部週末班學生進入幼兒園實習之需求，特依據本系務會議通過之課程標準，訂定「大仁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進修部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第二條 校外實習

依照各學制課程規定，進行「幼兒園教保實習」之幼兒園教保實習。

第三條 實習機構

幼兒園教保實習機構：

- 一、為教育部立案之合格幼兒園、社區(部落、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
- 二、通過最近一次教育部基礎評鑑
- 三、符合「幼兒教保及照顧服務實施準則」第 13 條之相關規定，並填具學生校外實習機構評估表(附件一)審核通過，70 分以上為合格推薦之園所。

幼兒園實施教保活動課程，應依下列規定為之：

- (一)、以統整方式實施，建立活動間之連貫性，不得採分科方式進行。
- (二)、以自行發展為原則，並應自幼兒生活經驗及在地生活環境中選材。
- (三)、協助幼兒探索生活環境，認同本土、認識並欣賞社會多元文化及語言，並保障幼兒學習國家語言之機會。
- (四)、有進行外語教學之必要者，應以部分時間融入教保活動課程，並符合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不得以全部時間為之，或以部分時間採非融入方式進行教保活動。
- (五)、落實健康教育、生命教育、安全教育、品德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
- (六)、訂定行事曆、作息計畫及課程計畫。
- (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全園性教保活動課程發展會議。
- (八)、有選用輔助教材之必要時，其內容應符合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之精神。

(九)、不得進行以精熟為目的之讀、寫、算教學。

(十)、特殊教育幼兒以實施融合教育為原則，視其身心發展狀況需要，引介相關資源或支持服務，並配合個別化教育計畫，合宜調整學習活動及評量方式。

第四條 實習指導教授

一、聘請本系經教育部認可具教保員培育資格之教師，參與學生校外實習之指導工作。

二、實習開始之前應安排與實習生見面，為實習生作實習定向工作。

三、學生實習期間須親赴各機構拜訪，以瞭解及評估學生實習狀況。如果機構指定時間邀請實習指導教授前往參與會議或討論，實習指導教授宜盡量配合，若不克前往應事先聯繫。

四、實習指導教授應確切批閱學生之實習作業。

第五條 實習輔導教師

幼兒園教保實習輔導教師須具備下列條件，並填具實習輔導教師資格審核表(附件二)。

一、為幼兒園合格之幼兒園教師或教保員。

二、具有三年以上之教保實務年資者。

第六條 實習學生除現有之學生平安保險與個人之健保外，本系將協助學生辦理意外保險，並繳交胸部 X 光檢查體檢表，始可進行校外實習。

第七條 實習就業委員會之組成共 5~7 人。系主任、實習行政教師與實習任課教師為當然委員，另由系務會議推薦專任教師組成。

第八條 實習就業委員會職責：籌畫並擬定實習相關事宜

一、委員會：審核實習機構、通過實習計畫、訂定/修訂實習實施要點。

二、實習行政老師：辦理實習意願調查、實習機構資源調查、實習說明會、實習作業申請、學校及機構實習就業會議及辦理實習成果發表等事宜。

三、辦理實習就業會議(幼保系主任、實習指導教授、實習幼兒園園長)來了解學生實習現場狀況及進行督導任務。

第九條 教保實習時數：本課程規劃為「幼兒園教保實習」，時數共計 160 小時，入園實習期間為二年級下學期。在職請假入園實習學生應在上述實習期間，自行運用請假、排假、休假之時段進行入園實習，原任職幼兒園學生則利用上述實習期間在原幼兒園實習，該兩類學生皆應填寫大仁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進修部實習生出勤紀錄表，並請實習輔導老師及主管簽名

第十條 大仁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進修部學生實習作業流程圖如附件三。

第十一條 實習成績評核表分為實習輔導教師評分表及實習指導教授評分表。

第十二條 本實施要點經本系實習就業委員會議及系務會議通過，陳請院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大仁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 學生校外實習機構評估表

一、基本資料：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機構全稱		機構負責人	
機構地址		聯絡電話	

二、幼兒園實習必要條件(非幼兒園實習毋需填寫)

教育部合格之立案幼兒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過最近一次幼兒園基礎評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幼兒教保及照顧服務實施準則第 13 條條款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評估內容：

說明：5 非常同意、4 同意、3 部份同意、2 不同意、1 非常不同意

評估項目	5	4	3	2	1
1. 實習單位能尊重學生的個別差異					
2. 實習單位具有強烈合作意願					
3. 實習單位能實際協助學生實習相關事項					
4. 實習單位把學生定位為學習者角色					
5. 實習單位能協助學生達到實習目標					
6. 實習單位之配合度高，能支援實習規劃所需之時段					
7. 實習單位人員之工作態度及專業能力，足為學生之楷模					
8. 實習單位所提供之內容，能配合學生之實習需求					
9. 實習單位人員經常主動關心學生之實習狀況					
10. 實習單位之信譽					
11. 實習單位能提供良好安全設施					
12. 實習單位能配合實習指導教師訪視學生之時間					
13. 實習單位能提供實習指導教師訪視時與學生討論之場所					
14. 實習單位具有網頁，供學生搜尋或查詢					
15. 實習單位能提供足夠之參考書籍及資訊					
16. 學生可以參與實習單位舉辦專業方面的相關活動					
17. 實習單位主管能參與學生實習檢討會的意願					
18. 實習單位人員能主動指導學生之實習內容					
19. 實習期滿，實習單位能提供聘用學生之可能性或指導學生專題					
20. 實習單位能提供學生實習相關的活動器材					
備註：70 分以上為合格。	總分：				
評估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結論與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推薦實習					

實習指導教授簽名：_____ 實習行政老師簽名：_____ 系主任簽名：_____

大仁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幼兒園教保實習

實習幼兒園輔導教師資格審核表

實習學生基本資料

實習學生姓名		學生聯絡電話	
學生聯絡住址			

實習幼兒園資料

實習園所設立證號		統一編號	
實習幼兒園名稱		幼兒園 聯絡電話	
幼兒園聯絡住址			

實習輔導教師

實習輔導教師姓名		畢業學 校科系	
教保實務年資		專 長	
聯絡電話		手 機	
E-mail			
曾輔導實習學生	今年：_____位 去年：_____位 前年：_____位		
實習幼兒園 主管簽章			

備註：

幼兒園教保實習輔導教師須具備下列兩項條件：

- (一) 為幼兒園之合格幼兒教師或教保員。
- (二) 具有三年以上之教保實務年資者。

審核結果：通過 不通過

大仁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進修部學生校外實習流程圖



